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02764

聯絡人：田梓妤

電 話：04-37061288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257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ATTCH1 ATTCH2 ATTCH3 ATTCH4 ATTCH5 ATTCH6 ATTCH7
ATTCH8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度『弘揚孝道』繪畫及漫畫比賽實施計畫」、「孝道故事徵文比賽實施計畫」、「Û好攝影徵件比賽實施計畫」、「Û好攝影徵件比賽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請轉知學生或有志推廣孝道人士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1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7973C號函續辦（諒達）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徵件時間至111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止，詳細資訊請參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官方網站（<https://friendly.cloud.ncnu.edu.tw/ParentalRespect>），或洽詢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：
 - （一）聯絡人：許助理。
 - （二）聯絡電話：（07）7613875轉524。
 - （三）電子信箱：499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、本署學安組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